2023年定城镇财政所部门（单位）预算

目录

1. 定城镇财政所概况
2. 主要职能
3. 部门预算单位构成（单位公开没有这部分内容）
4. 定城镇财政所2023年部门（单位）预算表
5.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6.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7.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8.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9.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10. 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11. 部门（单位）收支总表
12. 部门（单位）收入总表
13. 部门（单位）支出总表
14. 项目支出绩效信息表
15. 定城镇财政所2023年部门（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16. 名词解释
17. 定城镇财政所概况
18. 主要职能

定城镇财政所主要职能：1、发放耕地地力保护补贴等“一卡通”惠农资金。2、负责村级公益事业建设一事一议财政奖补项目资金管理和工程验收工作。3、负责镇级和村级财政资金监管工作。

1. 部门预算单位构成（单位公开没有此部分内容）

纳入定城镇财政所（部门）2023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定安县定城镇财政所

第二部分 定安县定城镇财政所2023年部门（单位）预算表

**（此部分内容即为部门或单位预算公开表）**

第三部分 定城镇财政所2023年部门（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定城镇财政所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定城镇财政所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442.56万元。其中，收入总计442.56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本年收入432.56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本年收入10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支出总计442.56万元，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295.88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62.24万元、卫生健康支出49.37万元、城乡社区支出10万元、住房保障支出25.08万元，结转下年0万元

二、关于定城镇财政所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规模变化情况

定城镇财政所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442.56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59.13万元，主要是项目经费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295.88万元，占66.86%；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62.24万元，占14.06%；卫生健康（类）支出49.37万元，占11.16%；城乡社区支出10，占预算2.26%、住房保障（类）支出25.08万元，占5.66%。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3年预算数为258.92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22万元。主要是社保基数变动。

2.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其他财政事务支出（项）2023年预算数为36.96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0.98万元，主要是因为支出功能变换。

3.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3年预算数为31.09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4.91万元，主要是社保基数变动。

4.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3年预算数为13.7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13.21万元，主要是有退休人员虚实记实。

5.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2023年预算数为4.24万元。

6.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3年预算数为13.62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0.29万元，主要原因人员减少。

7.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3年预算数为35.75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4.03万元，主要是该功能包含事业单位人员医疗补助；另一方面医疗补助缴费标准提升。

8.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款）住房公积金（项）2023年预算数为25.08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1.17万元，主要原因基数变动。

三、关于定城镇财政所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定城镇财政所（部门）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为395.60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364.31万元，主要包括：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邮电费、其他交通费用、抚恤金、奖励金。

公用经费31.3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四、定城镇财政所2023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一）定城镇财政所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数为6.23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境）经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较上年预算下降0%/较上年预算增长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3.64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3.64万元），与上年预算较上年预算增长355%。增长的主要原因包括：今年公务车运行维修费增加。公务车保有量1辆，计划购置0辆；公务接待费2.59万元，与上年预算较上年预算增长100%。增长的主要原因包括：上年没有公务接待预算经费。

（二）定城镇财政所（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数为0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境）经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较上年预算下降0%。

五、关于定城镇财政所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规模变化情况

定城镇财政所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1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10万元，主要是今年新增预算项目。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城乡社区（类）支出10万元，占100%；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城乡社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项）2023年预算数为1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10万元，主要是今年新增预算项目。

六、关于定城镇财政所2023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原则，定城镇财政所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政府性基金收入；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城乡社区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定城镇财政所2023年收支总预算442.56万元。

七、关于定城镇财政所2023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定城镇财政所2023年收入预算442.56万元，其中：上年结转0万元；经费拨款收入432.56万元，占97.74%；政府性基金收入10万元，占2.26%；主要是新增项目经费。

八、关于定城镇财政所2023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定城镇财政所2023年支出预算442.5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95.60万元，占89.39%；项目支出36.96万元，占10.61%。比上年预算数增加59.13万元，主要是项目经费增加。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行政单位、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需说明，其他单位不需要说明）

2023年定城镇财政所（部门本级或单位）、（公开部门预算时罗列下属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等的机关运行经费预算31.3万元。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3年定城镇财政所政府采购预算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定城镇财政所本级及下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1辆，其中其中，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应急用车0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1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0台（套）。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3年定城镇财政所13个项目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432.56万元、政府性基金10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五、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行政事业单位用于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八、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反映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包括离休费、退休费、退职（役）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助学金、独生子女奖励金、个人农业生产补贴、代缴社会保险费、其他等。

九、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专用燃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十、项目支出：指各部门、各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等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